

2023年度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有关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措施、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4、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负责上级部门委托的反垄断调查。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委托开展垄断协议、滥用

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依法对全市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6、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措施，规范标准化活动。

7、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并拟订相关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

8、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拟订并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并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措施。

9、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推行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10、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

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11、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2、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3、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生产、进口、销售环节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

14、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5、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16、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管理。组织、指导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的许可（备

案），组织实施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环节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17、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工作。

18、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统筹协调涉外和港澳台事宜。参与开展相关工作对外谈判。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9、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药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枫溪分局的主要职责是：

由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为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行政单位，承担辖区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凤泉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的主要职责是：

由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为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行政单位，承担辖区内市场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工作。

潮州市药品检验所的主要职责是：

1、依法实施药品质量监督检验和部分医用材料、药用包装材料的质量检验任务。

2、承担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达的计划抽验、监督抽验和强制性抽验任务，提供全省药品质量公报需要的有关数据。

3、承担本市范围内种植、养殖中药的质量监督任务。

4、开展药品检验、药品质量、药检方法的科研工作。

5、指导、督促、检查本市各县级药品快速抽验及药品研究、生产、经营、使用单位质检机构的业务技术工作；接受委托检验和提供药检技术服务。

6、负责本市药品检验人员的技术培训。

7、承担本市部分医疗器械项目检测任务。

8、承担本市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资料的收集、分析、上报工作。

9、承担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省药品检验所交办的其他任务。

潮州市食品检验检测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将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原负责的消费环节食品安全、保健食品检验的职能划入市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2、承担本市食品及食具、酒类质量检验任务。

3、承担省、市下达的食品安全评估监测检验工作。

4、开展食品及食具、保健食品、酒类相关科研工作。

5、依法负责本市食品及食具、保健食品、酒类检验业务技术指导 and 检测工作，指导辖区内食品及食具、保健食品研制、生产、经营以及使用单位质检机构的技术工作。

6、受委托提供相关检验检测技术服务。

7、负责本市食品、保健食品检验人员的技术培训工作。

8、协助局机关做好食品（食品生产企业SC）认证的相关服务工作。

9、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潮州（餐具炊具）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承担知识产权的相关服务工作。

2、负责知识产权侵权举报投诉受理、违法线索移交、处理情况反馈等相关服务工作。

3、协助做好知识产权有关执法及案件的调查、取证、调解、查处、移送等相关服务工作。

4、开展相关领域专利申请进入快速授权通道及快速确权通道等服务工作。

5、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规划与新闻宣传科、政策法规科、财务与审计科、执法监督科、政务服务科、协调与应急科、信用风险监管科、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科（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标准化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促进科、知识产权保护科、质量发展与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餐饮安全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科、认证认可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与化妆品监督管理科、人事科、离退休人员服务科、机关党委。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枫溪分局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政务服务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器械与化妆品监督管理股、标准计量与质量认证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股、执法大队。派出机构：市场监督管理所3个。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凤泉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内设机构：办公室、政务服务股、综合业务股、执法大队。

潮州市药品检验所内设机构：办公室、中药室、化学室、生物测定室、医疗器械及医用材料检测室、食品检验室。

潮州市食品检验检测中心内设机构：综合室、质保室、业务室、检测室和认证室。

潮州（餐具炊具）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内设机构：综合股、知识产权预审股、知识产权维权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6个，包括本级和下属5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枫溪分局、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凤泉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潮州市药品检验所、潮州市食品检验检测中心、潮州（餐具炊具）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

第二部分：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15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363.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39
五、事业收入	5	1.84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9.5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002.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94.9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14.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08.8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285.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21.64	结余分配	58	2.2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2.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5.08
总计	30	12,302.96	总计	60	12,302.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208.83	12,157.46	0.00	1.84	0.00	0.00	49.5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87.26	8,235.89	0.00	1.84	0.00	0.00	49.52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12.26	51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04.55	50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7.71	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775.00	7,723.63	0.00	1.84	0.00	0.00	49.52
2013801	行政运行	5,056.88	5,037.74	0.00	0.00	0.00	0.00	19.1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2.00	657.00	0.00	0.00	0.00	0.00	5.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1.44	3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3.52	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59.60	434.60	0.00	0.00	0.00	0.00	25.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89.29	687.07	0.00	1.84	0.00	0.00	0.3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2.26	87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2.49	3,002.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5.75	2,73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7.38	1,76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6	1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29	642.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7.82	30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6.75	266.75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01	死亡抚恤	266.75	26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4.96	39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4.96	39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52	364.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44	3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62	51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62	51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4.62	514.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285.67	9,649.99	2,635.6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63.21	5,737.92	2,625.3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23.44	0.00	523.44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15.73	0.00	515.73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7.71	0.00	7.71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839.77	5,737.92	2,101.86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5,063.10	5,062.30	0.8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87.87	3.00	684.87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1.44	0.00	31.44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3.52	0.00	3.52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59.60	0.00	459.6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721.72	672.62	49.1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2.53	0.00	872.5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9	0.00	10.39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39	0.00	10.39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39	0.00	10.3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2.49	3,002.4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5.75	2,735.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7.38	1,767.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6	18.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29	642.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7.82	307.8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66.75	266.75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801	死亡抚恤	266.75	266.7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4.96	394.9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4.96	394.9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52	364.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44	30.4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62	514.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62	514.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4.62	514.6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15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245.00	8,245.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39	10.3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02.49	3,002.4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4.96	394.9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4.62	514.6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157.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167.46	12,167.4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6.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40	6.4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6.4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173.86	总计	64	12,173.86	12,173.8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167.46	9,606.48	2,560.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45.00	5,694.41	2,550.59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18.72	0.00	518.72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11.00	0.00	511.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7.71	0.00	7.7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726.28	5,694.41	2,031.87
2013801	行政运行	5,037.74	5,037.74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9.65	0.00	659.65
2013810	质量基础	31.44	0.00	31.44
2013812	药品事务	3.52	0.00	3.52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34.60	0.00	434.60
2013850	事业运行	687.07	656.67	30.4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72.26	0.00	872.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9	0.00	10.3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39	0.00	10.39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39	0.00	10.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2.49	3,002.4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5.75	2,735.7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67.38	1,767.3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26	18.2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29	642.2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7.82	307.82	0.00
20808	抚恤	266.75	266.7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6.75	266.75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4.96	394.9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4.96	394.9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52	364.5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44	30.4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4.62	514.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4.62	514.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4.62	514.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66.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17
30101	基本工资	1,298.93	30201	办公费	29.24
30102	津贴补贴	1,477.95	30202	印刷费	0.44
30103	奖金	1,286.38	30203	咨询费	0.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4
30107	绩效工资	415.68	30205	水费	2.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9.55	30206	电费	30.1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9.56	30207	邮电费	4.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1.4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9	30211	差旅费	4.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0.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5.58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8.2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9
30302	退休费	1,785.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66.7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2.6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7.5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2.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9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1.3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4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7.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5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065.24		公用经费合计	541.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3.84	2.06	46.32	13.43	32.89	5.46	49.26	2.06	43.20	13.43	29.77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总收入12,302.9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208.8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157.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5.79万元，下降3.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减少，二是凤泉湖开发区分局缴纳2022年增列的补做实职业年金，三是食检中心食品抽检专项经费减少，四是药检所增加了省级药品能力建设专项经费和潮州市药品检验所检验检测体系能力建设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1.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4万元，增长100%。主要变动情况：是食品检验检测委托费收入。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49.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14万元，增长32.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市本级收到省局拨入省食品安全示范

性应急演练经费和直工委及老干局拨入慰问经费等，二是凤泉湖开发区分局收到凤泉湖管委会拨入5万元2023年市场监督补充运转经费，三是银行利息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总支出12,302.9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2,285.6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649.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63.4万元，下降6.4%。主要变动情况：是人员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2,635.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8.84万元，增长4.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药检所增加了省级药品能力建设专项经费和潮州市药品检验所检验检测体系能力建设项目经费，二是快维中心增加了能力提升项目支出、上年度结转项目--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综合服务中心“一站式”试点项目支出和结转2022年省知识产权项目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2,157.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157.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5.79万元，下降3.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减少，二是凤泉湖开发区分局缴纳2022年增列的补做实职业年金，三是食检中心食品抽检专项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

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2,167.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167.4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81.43万元，增长7.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及死亡抚恤金增加，二是市药检所增加了市级药检所检验检测体系建设项目支出和省药械化抽检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9.2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3.84万元的91.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68万元，增长5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2.06万元，完成预算2.0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6万元，增长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3.2万元，完成预算46.32万元的93.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54万元，增长50.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3.43万元，完成预算13.4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43万元，增长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77万元，完成预算32.89万元的90.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1万元，增长3.9%；公务接待费支

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预算5.46万元的73.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8万元，增长37.1%。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临时增加出国任务和购买公务用车等。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2.06万元，占4.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3.2万元，占87.7%；公务接待费支出4万元，占8.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6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2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参加泰国地理标志制度20周年系列纪念活动支出2.06万元，主要用于组织中泰地理标志3+3互保试点项目下中国地理标志产品赴泰参展。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3.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3.4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9.7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6辆，主要用于执法巡查、机要机关应急和公务需求。

3. 公务接待费支出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安排的各项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

国内接待47次，接待人数共292人。主要包括外地单位到潮执行任务、调研考察、交流学习以及上级部门检查指导等活动的接待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50.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88万元，下降2.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办公费及办公设备购置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95.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4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54.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9.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09.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2.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33.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6.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1.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2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7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18个，共涉及资金84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

目支出总额的55.4%；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285.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能围绕整体效能、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及资产管理等方面实施绩效评价，经综合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7.94分，等次为优秀。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个体户转型升级为企业的专项扶持资金、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专项资金、2023年市级食用农产品快检专项资金、潮州市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经费、质量安全监督抽检专项经费等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1286.03万元，执行数12285.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8.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和省局工作部署，强党建、深改革、保安全、严规范、促发展、提能力，统筹做好全市市场监管领域各项工作，以达到开创全市市场监管事业发展新局面，为潮州打造沿海经济带上的特色精品城市作出新贡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预算编制支出准确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预算编制中细化各项经济分类科目，在合

理、规范地编制预算的基础上，加强对所需资金的预估，增强预算的准确性，并且做好预算资金支出的进度安排，争取每一笔财政拨款都能按照预算编制科目支出。

个体户转型升级为企业的专项扶持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2.5万元，执行数为24.7万元，完成预算的5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个转企”企业数量425户，实际完成补助任务247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县区财政部门未将2000元/每户的资金及时配套，导致无法一次性将3000元发放到企业；部分企业经通知后没有及时前来领取资金，导致资金未能及时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主管部门需加强管理工作，在资金使用上，需督促各县区加快工作步伐，及时合规使用资金，避免资金沉淀在财政部门；在项目管理上，对项目进度及使用方向进行监管，实时跟进工作，使财政资金能发挥最大作用，完成绩效目标。

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16.25万元，完成预算的7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我市知识产权质押登记额23.95亿元，同比增长199.89%，有效为企业缓解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流危机，完成省局“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倍增计划”任务目标；新增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1家、优势企业1家（累计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5家、优势企业7家）；我市专利授权量8850件，居全省第11位，其中发明专利219件，同比增长36.02%；每万人口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居全省第14位；商标有效注册量居全省第10位；全年专利侵权纠纷案件立案58宗，已结案46宗，有效维护专利权人的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安排计划尚有不

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我局将加强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管理，更加科学设置项目评价指标，力争绩效评价指标更具体、目标更清晰、能够准确反映项目特性和项目实施成效。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提高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效率。

2023年市级食用农产品快检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68.4万元，完成预算的4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度，全市共有96家农贸市场开展快检检测，完成水果蔬菜等食用农产品快检共324501批次，其中合格批次322988批次，不合格批次1513批次，合格率99.53%，处理快检不合格产品1248.5公斤。对开展快检工作的农贸市场的农产品、水产品检测结果每天进行监控，对于发现快检不合格食用农产品，第一时间督促市场主办方做好召回、登记、销毁，发现不合格的产品立即销毁并且召回已经销出的产品。潮州市局组织各县（区）局在今年9月份—10月份相对集中举办了食用农产品“你送我检”活动，现场共接收群众送检蔬菜、水果、水产品等食品51批次，所检批次合格率100%，接受群众咨询164人次，强化宣传，不断提高消费者及经营者质量安全意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区级资金缺口问题暂未解决，快检技术力量不足、检测人员操作能力有待提高，个别检测人员操作技术还不熟练、不规范等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组织基层监管人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人员进行检测培训，提高操作水平；二是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公众对食用农产品快检工作的知晓度；三是协调相关部门，争取多方支持，增加快检资金投入，提高快检室覆盖率；四是加大对快检不合格频次较高的产品及消费者关注较高的食用农产品的快检频率。

潮州市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7.5万元，执行数为56.36万元，完成预算的57.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完成《餐饮服务经营者反餐饮浪费行为规范》、《潮州菜牡丹豆腐烹饪工艺规范》等41个潮州菜标准的制订工作，并编印成第六期《潮州菜标准汇编》；二是2023年，我市共有20家单位参与17项国家标准、8项行业标准、3项地方标准的制修订、共评审发布了《潮州工夫茶艺技术规程》、《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场所消防安全规范》等2项市级地方标准；三是今年，有270家企业累计声明公开557项企业标准，涵盖880种产品；四是截至2023年，我市共有国家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6个、省级标准化示范区（试点）项目22个（包含6个在建），涵盖单丛茶、沉香、狮头鹅、牛肉丸等优势特色产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尚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尚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质量安全监督抽检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部门通过市场监管范围内的各项监督抽检工作，确保了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用到的各项产品符合国家标准，保障了人民群众用得放心，吃得安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尚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尚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食用农产品快检专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C=A-B)	150																																																																																																																								
	联系人	蔡礼波	联系电话	2803610	联系邮箱	cztzshk@126.com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的通知（潮财工【2022】71号）				项目级次	一级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A）	150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0	转移支付至下级	150																																																																																																																								
		年度收回或压减金额（B）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0	转移支付至下级	68.4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开展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工作，及时发现并处置不合格食用农产品进入市场，保障食用农产品消费安全。通过及时发现不合格食用农产品，依法处置不合格食用农产品，公示食用农产品快检信息，引导群众消费，充分发挥快检的“防火墙”“过滤网”作用，强化市场准入把关，构建全省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网络，提高监管效能，切实提升我市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保障人民群众日常消费安全。																																																																																																																												
指标评分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6">评价指标</th> <th rowspan="2">评价年度 预期值</th> <th rowspan="2">评价年度实现值</th> <th rowspan="2">自评分数</th> <th rowspan="2">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th> <th rowspan="2">评分标准</th> <th rowspan="2">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th> </tr> <tr> <th>一级指标</th> <th colspan="2">二级指标</th> <th colspan="2">三级指标</th> <th>权重</th> </tr> <tr> <th>名称</th> <th>权重(%)</th> <th>名称</th> <th>权重(%)</th> <th>名称</th> <th>权重(%)</th> <th></th> <th></th> <th></th> <th></th> <th></th> <th></th> </tr> </thead> <tbody> <tr> <td>决策</td> <td>12</td> <td>绩效目标</td> <td>12</td> <td>绩效目标合理性</td> <td>12</td> <td></td> <td></td> <td>12</td> <td></td> <td>评价要点： 1.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务水平；是否按照确定的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本小点6分 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本小点6分 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td> <td>1.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的通知（潮财工【2022】71号）；2.中共潮州市委办公室、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潮办发〔2019〕47号）；3.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td> </tr> <tr> <td rowspan="3">过程</td> <td rowspan="3">28</td> <td rowspan="3">事项管理</td> <td>8</td> <td>监管有效性</td> <td>8</td> <td></td> <td></td> <td>8</td> <td></td> <td>评价要点： 1.资金管理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 2.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是未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督措施或手段。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未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督、督促整改。 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发生违纪违法、财政、审计等审计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次。</td> <td>12. 财务管理制度；13. 招标采购合同</td> </tr> <tr> <td>6</td> <td>自评管理质量</td> <td>6</td> <td></td> <td></td> <td>6</td> <td></td> <td>评价要点： 1.自评信息或资料报送是否及时；本小点2分。 如未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材料的（以系统上的首次报送时间为准），每延误5天（含5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自评信息填报完整、规范，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自评佐证资料充分和齐全，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得2分，每存在一项佐证材料不充分齐全的，扣0.5分，扣完为止。</td> <td>16. 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送截图</td> </tr> <tr> <td>14</td> <td>资金使用合规性</td> <td>14</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调剂是否符合资金调剂管理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政府会计准则核算要求，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每发生1项不合规的，扣2分，扣完为止。</td> <td>12. 财务管理制度</td> </tr> <tr> <td rowspan="3">产出</td> <td rowspan="3">30</td> <td>数量指标</td> <td rowspan="3">30</td> <td>检查市场数</td> <td rowspan="3">30</td> <td>96家</td> <td>96家</td> <td>10</td> <td rowspan="3">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权重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td> <td rowspan="3">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0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td> </tr> <tr> <td>质量指标</td> <td>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td> <td>100%</td> <td>100%</td> <td>10</td> </tr> <tr> <td>时效指标</td> <td>完成年度任务时间</td> <td>2025年4月20日前</td> <td>2025年4月30日前</td> <td>10</td> </tr> <tr> <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 <td rowspan="2">30</td> <td rowspan="2">可持續影响指标</td> <td>15</td> <td>市场主体的获得感</td> <td rowspan="2">30</td> <td>不断增强</td> <td>不断增强</td> <td>10</td> </tr> <tr> <td>15</td> <td>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td> <td>逐渐提升</td> <td>逐渐提升</td> <td>10</td> </tr> <tr> <td>合计</td> <td>100</td> <td></td> <td>100</td> <td></td> <td>100</td> <td></td> <td>100</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table border="1"> <tr> <td>存在问题： 1. 资金均已下达至县区，但部分县区因财政资金紧张等原因，至今尚未支出</td> <td>改进措施： 1. 我局将督促各县区市场监管局加强与所在县区财政局的联系和沟通，争取尽快完成支付。</td> </tr> </table>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12	绩效目标	1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2			12		评价要点： 1.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务水平；是否按照确定的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本小点6分 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本小点6分 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1.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的通知（潮财工【2022】71号）；2.中共潮州市委办公室、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潮办发〔2019〕47号）；3.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过程	28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评价要点： 1.资金管理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 2.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是未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督措施或手段。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未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督、督促整改。 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发生违纪违法、财政、审计等审计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次。	12. 财务管理制度；13. 招标采购合同	6	自评管理质量	6			6		评价要点： 1.自评信息或资料报送是否及时；本小点2分。 如未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材料的（以系统上的首次报送时间为准），每延误5天（含5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自评信息填报完整、规范，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自评佐证资料充分和齐全，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得2分，每存在一项佐证材料不充分齐全的，扣0.5分，扣完为止。	16. 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送截图	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调剂是否符合资金调剂管理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政府会计准则核算要求，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每发生1项不合规的，扣2分，扣完为止。	12. 财务管理制度	产出	30	数量指标	30	检查市场数	30	96家	96家	1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权重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0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任务时间	2025年4月20日前	2025年4月30日前	10	效益指标	30	可持續影响指标	15	市场主体的获得感	30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10	15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	逐渐提升	逐渐提升	1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 1. 资金均已下达至县区，但部分县区因财政资金紧张等原因，至今尚未支出	改进措施： 1. 我局将督促各县区市场监管局加强与所在县区财政局的联系和沟通，争取尽快完成支付。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12	绩效目标	1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2			12		评价要点： 1.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务水平；是否按照确定的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本小点6分 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本小点6分 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1.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的通知（潮财工【2022】71号）；2.中共潮州市委办公室、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潮办发〔2019〕47号）；3.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过程	28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评价要点： 1.资金管理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 2.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是未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督措施或手段。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未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督、督促整改。 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发生违纪违法、财政、审计等审计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次。	12. 财务管理制度；13. 招标采购合同																																																																																																																			
			6	自评管理质量	6			6		评价要点： 1.自评信息或资料报送是否及时；本小点2分。 如未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材料的（以系统上的首次报送时间为准），每延误5天（含5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自评信息填报完整、规范，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自评佐证资料充分和齐全，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得2分，每存在一项佐证材料不充分齐全的，扣0.5分，扣完为止。	16. 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送截图																																																																																																																			
			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调剂是否符合资金调剂管理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政府会计准则核算要求，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每发生1项不合规的，扣2分，扣完为止。	12. 财务管理制度																																																																																																																			
产出	30	数量指标	30	检查市场数	30	96家	96家	10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权重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2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3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4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5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6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7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8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2.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3.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4.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5.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6.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7.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8.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99.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100.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96家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工作方案》的通知；																																																																																																																				
		质量指标		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任务时间		2025年4月20日前	2025年4月30日前	10																																																																																																																						
效益指标	30	可持續影响指标	15	市场主体的获得感	30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10																																																																																																																						
			15	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水平		逐渐提升	逐渐提升	1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 1. 资金均已下达至县区，但部分县区因财政资金紧张等原因，至今尚未支出	改进措施： 1. 我局将督促各县区市场监管局加强与所在县区财政局的联系和沟通，争取尽快完成支付。																																																																																																																													



金額單位：萬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技术标准级别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C=本B)		97.5		
	联系人		林洋士		联系电话		2803010		联系邮箱		czslzhsh@126.com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印发《潮州市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潮市监规〔2022〕1号)							项目档次		一级	
资金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A)		100										
	资金安排情况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31.44		转移支付至下级		68.06					
		年度收回或抵减金额 (B)	2.5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31.44		转移支付至下级		24.92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全面推进和实施技术标准战略，鼓励和支持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积极参与技术标准战略的研究和实施，促进我市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和经济的全面可持续发展。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填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12	绩效目标	1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2			12	关于印发《潮州市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潮市监规〔2022〕1号)	评价要点： 1.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內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本小点6分。 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本小点6分。 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1.1
过程	28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潮州市财政局关于清算下达2023年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实施技术标准战略)的通知(潮财工〔2023〕22号)、《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潮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潮府规〔2020〕5号)	评价要点： 1.资金管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密； 2.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是采用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督检查手段，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未按投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存在违法违纪行为，或被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级。	2.1、3.1
			6	自评管理质量	6			6	关于成立潮州市市场监管管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送截图	评价要点： 1.自评信息及资料报送是否及时；本小点2分，如未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材料的(以系统上的首次报送时间为准)，每延误1天(含5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自评信息填报完整、规范，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自评佐证资料充分和齐全，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得2分，每存在一项佐证材料不充分齐全的，扣0.5分，扣完为止。	4.1、5.1
			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14	潮州市财政局关于清算下达2023年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实施技术标准战略)的通知(潮财工〔2023〕22号)、《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潮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潮府规〔2020〕5号)	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调拨是否符合资金调拨管理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政府会计制度核算要求，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每发生1项不符合的，扣2分，扣完为止。	2.1、3.1
产出	30	数量指标	30	年度申报单位数量	30	≥15家	14	10	年度申报单位数量为12家		2.1
		质量指标		申报资料完备		100%	100%	10	申报资料完备		
		时效指标		完成年度任务时间		年底前	6月份	10	按时完成年度任务	2.1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30	社会效益显著，有效推进和实施技术标准战略，鼓励和支持我市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技术标准战略的研究和实施，促进我市产业结构优化和经济的全国持续发展	30	按质达标	10	10	申报项目数达到60项，这些项目将促进我市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的全国持续发展，社会效益显著。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权重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2.1
		可持续发展指标		依据《潮州市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持续运营；项目环境等要素条件无负效应，影响社会、经济或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按质达标	10	10	潮州市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从2009年实施到现在已经有十多年了，项目资金列入预算，依据《潮州市实施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将持续运营，所资助的这些标准化项目也必将惠及社会，经济或环境项目的申报及整理过程都有在网上进行公示，未收到申报单位的意见，公众对项目公平性和实施效果感到满意	2.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项目公平性和实施效果感到满意		按质达标	10	10		2.1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1. 潮安区资金已下达至潮安区财政局, 前期工作已完成。潮安区财政局已将资金下达至财政所, 因资金困难, 财政所尚未将资金支付给企业。

1. [Introduction](#)

改进措施：
1. 我局将督促潮安区市监局加强与潮安区财政局的联系和沟通，争取尽快完成支付。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个体户转型升级为企业的专项扶持资金		评价年度	2023年度		评价金额 (C=A-B)	42.5			
	联系人	陆淑敏		联系电话	0768-2362784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修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扶持企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潮府〔2018〕16号）		项目级次	一级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A）	40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0	转移支付至下级	42.5					
		年度收回或压减金额（B）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0	转移支付至下级	24.7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完成“个转企”补助任务425户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个转企”425户，实际完成补助任务247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县区财政部门未将2000元/每户的资金及时配套，导致无法一次性将3000元发放到企业；部分企业经通知后没有及时前来领取资金，导致资金未能及时发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建议：主管部门需加强管理工作，在资金使用上，需督促各县区加快工作步伐，及时合规使用资金，避免资金沉淀在财政部门；在项目进度及使用方向进行监管，实时跟进工作，使财政资金能发挥最大作用，完成绩效目标。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12	绩效目标	1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2			12	评价要点： 1.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务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预算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本小点6分。 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本小点6分。 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1.潮州市财政局关于2023年度市级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的告知函；2.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的通知；3.关于下达拨付个升企专项资金计划的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30号；5.潮财工〔2023〕18号-潮州市财政局关于清算下达2023年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个升企扶持资金）的通知	
过程	28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评价要点： 1.资金管理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 2.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是未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督措施或手段，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未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在违法违纪行为、或被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次。	6.财务管理制度	
			6	自评管理质量	6			6	评价要点： 1.自评信息及资料报送是否及时；本小点2分，如未按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材料的（以系统上的首次报送时间为准），每延误5天（含5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自评信息填报完整、规范，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自评佐证资料充分和齐全，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得2分，每存在一项佐证材料不充分的，扣0.5分，扣完为止。	7.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送截图	
			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14	评分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符合资金管理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政府会计准则核算要求，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每发生1项不合规的，扣2分，扣完为止。	4.饶平县个升企扶持资金（2023）明细账	
产出	30	数量指标	10	个体户转型升级为企业数量	10	400	425	10	个升企资金是每户补助3000元，其中市级资金1000元，0.1122%； 个升企资金是每户补助3000元，其中市级资金1000元，0.1122%。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部分达成预期目标且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目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3.关于下达拨付个升企专项资金计划的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30号；5.潮财工〔2023〕18号-潮州市财政局关于清算下达2023年市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个升企扶持资金）的通知
		质量指标	10	符合补助的企业补助覆盖率	10	400	247	5.5			
		时效指标	10	完成补助“个转企”户数目标时限	10	2023年12月31日前	5	5			
效益	30	经济效益指标	15	提高“个转企”企业的转型意愿的积极性	15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15	对我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经济的全面持续发展。	15	长期	长期	15			
合计	100		100		100			90.5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2023年未完成“个转企”支付的预期目标，主要原因一是根据潮府〔2018〕16号的有关规定，在各县区办理的企业奖励由市县财政负担1000元/每户，所在地县区财政部门未将2000元/每户的资金及时配套，导致无法一次性将3000元发放到企业；二是部分企业经通知后没有及时前来领取资金，导致资金未能及时发放。						改进措施： 我局将加强管理工作，在资金使用上，督促各县区加快工作步伐，及时合规使用资金，避免资金沉淀在财政部门；在项目进度及使用方向进行监管，实时跟进工作，若有程序不合规问题需及时改进，使财政资金能发挥最大作用，完成绩效目标。					

附件1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C(A-B)		150						
	联系人		吴家德		联系电话		0768-2281009		联系邮箱		2281009@163.com								
	实施文件依据		潮知规〔2021〕2号《潮州市知识产权局 潮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潮州市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专项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		项目档次		一级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A)										150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85		转移支付至下级		65									
	资金使用情况	年度收回或压减金额(B)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85		转移支付至下级		31.25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提升全市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管理能力,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提升区域知识产权综合指标,培育更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创新型企业。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填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12	绩效目标	1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2			12	评价要点: 1.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逻辑关系;是否与设计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本小点6分。 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本小点6分。 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1.潮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下达潮州市2023年知识产权项目(市本级)计划的通知									
过程	28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评价要点: 1.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 2.应采购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未按规定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是否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管措施或手段,各业务主管部门未按规定对项目建设和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问题扣2分,扣完为止,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在上述违规行为,或被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次。	2.1.潮知规〔2021〕2号《潮州市知识产权局 潮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潮州市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专项资金实施细则〉的通知》;2.2.潮知〔2023〕3号《潮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报送潮州市2023年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入库申报的通知》;2.3.2023年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专项资金分配方案;2.4.关于2023年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公示;2.5.潮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潮州市2023年度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									
				自评管理质量	6			6	评价要点: 1.自评信息及资料报送是否及时;本小点2分,如未按时报送材料的时间报送材料的(以系统上的首次报送时间为准),每延误5天(含5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自评信息填报完整、规范,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自评信息资料充分和齐全,能有效佐证和支撑得分情况,得2分,每有一项佐证材料不充分的,扣0.5分,扣完为止。	6-1.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送截图									
				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14	评价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符合资金拨付管理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支出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即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⑤会计核算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核算是否及时、完整,完整。 每发生1项不合规的,扣2分,扣完为止。	3.项目合同									
产出	30	数量指标	3.33	组织企业参加地理标志展会	3.33	至少1场次	1场次	3.33		4-1.组织企业参加地理标志展会									
			3.33	补贴采取知识产权质押方式向银行贷款的企业数	3.33	2家	2家	3.33	4-2.2023年知识产权促进专项资金补贴奖励项目明细										
			3.33	奖励获得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的企业数	3.33	1家	1家	3.33	4-2.2023年知识产权促进专项资金补贴奖励项目明细										
			3.33	获“凤凰单丛(凤)茶”地理标志产品认证批准使用至金进行抽检。	3.33	≥30家	30家	3.33	5-1.2023年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保护凤凰单丛(凤)茶地理标志认证汇总表										
			3.33	开展本地区展会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宣传活动。	3.33	≥2场	2场	3.33	5-2.2023年市人大代表大会授权认证;5-3.2023年潮安智能安防博览会										
			3.33	为市场主体提供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咨询服务。	3.33	≥5次	≥5次	3.33	5-4.2023年(1月26日)知识产权宣传月活动;5-5.潮州市2023年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相关										
			3.33	举办本地区内党政领导干部、本系统内执法人员知识产权保护专题培训	3.33	≥2次	2次	3.33	5-6.潮州市2023年党政领导干部知识产权保护专题培训;5-7.潮州市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培训										
		时效指标	3.33	项目完成期限符合要求	3.33	100%	0	3.33	2-5.潮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潮州市2023年度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中期检查的通知										
成本指标	3.36	预算成本控制	3.36	不超过预算	不超过预算	3.36	7-1.市局知识产权支出明细账												
效益	30	经济效益指标	15	提升区域知识产权综合指标	15	逐步提升	2023年我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3188.31.02	15	4-3.2023年广东省专利商标质押融资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15	创新主体知识产权创造意识	15	不断提升	2023年我市专利授权量6850件,商标授权量18.18个	15	4-4.2023年各市专利授权情况;4-5.截至2023年底广东省各市有效发明专利、十年以上专利;4-6.2023年发明专利授权量、实用新型专利授权量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1.资金已下达至潮安区财政局,潮安区财政局因财政资金紧张等原因3.75万元尚未支出。						改进措施: 1.我局将督促潮安区市监局加强与潮安区财政局的联系和沟通,争取尽快完成支付。													

附件1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安全监督抽检经费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C=A-B)	400				
	联系人	蔡玉钗	联系电话	0768-2203267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批复2023年度市直部门预算收支计划的通知》(潮财预〔2023〕8号)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A)	400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400	转移支付至下级						
		年度收回或压减金额(B)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400	转移支付至下级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通过市场监管范围内的各项监督检查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中用到的各项产品符合国家标准,保障人民群众用得放心,吃得安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12	绩效目标	1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2			12		评价要点: 1.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务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本小点6分。 2.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本小点6分。 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1.2023年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过程	28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评价要点: 1.资金管理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 2.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是未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督措施或手段,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未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在违法违规行为,或被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次。	2.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2023年截至11月底中央、省、市财政资金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
			6	自评管理质量	6			6		评价要点: 1.自评信息及资料报送是否及时;本小点2分。 如未按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材料的(以系统上的首次报送时间为准),每延误5天(含5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自评信息填报完整、规范,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自评佐证资料充分和齐全,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得2分。每存在一项佐证材料不充分齐全的,扣0.5分,扣完为止。	7.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送截图
			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14		评分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调剂是否符合资金调剂管理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政府会计准则核算要求,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每发生1项不合规的,扣2分,扣完为止。	3.食检中心专项支出佐证材料
产出	30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食品安全计划抽检批次	≥2332批次	2574批次	10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4.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2023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的通告	
		在用燃油加油机检定批次		≥1468批次	1551批次	10		5.抽查加油站户数佐证材料			
		电梯抽查台数		≥962台	1019	10		6.2023年电梯抽检佐证材料			
效益	30	经济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食品安全监管水平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稳中有升	稳中有升	30		4.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2023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情况的通告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1. 2.						改进措施: 1. 2.					